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0
债券代码:113647　债券简称:禾丰转债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电子邮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公司电子邮箱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电子邮箱:hfmy@wellhope.co

变更后电子邮箱:hf@wellhopefood.com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办公地址、联系电话等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变更后的电子邮箱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正式启用,原邮箱地址同步停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9
债券代码:113647　债券简称:禾丰转债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5】131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针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研讨、核查与分析,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问题1】关于主营业务及业绩。公司主要业务包括饲料及饲料原料贸易业务、肉禽业务、生猪业务等。半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74.07亿元,同比增长16.27%,实现归母净利润2.33亿元,较去年同期大幅扭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12亿元,净流出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此外,2024年度报告披露,公司原料贸易收入49.99亿元,毛利率为-0.54%,较上年减少3.29个百分点。

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饲料、原料贸易、肉禽、生猪细分行业类别的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净利润、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员工人数及同比变动情况;(2)结合各细分业务原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及所处行业变化等,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归母净利润扭亏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大幅增加的原因;(3)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的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近两年又一期前十大客户及供应商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合作年限、主要交易产品、交易数量和金额、期末往来款余额以及主要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为同一方或关联方的情况;(4)结合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经营模式、商品采购及销售定价方式、公司向客户转让相关产品前的控制权情况,说明该业务所采取总额法或/和净额法核算及具体依据,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一、按饲料、原料贸易、肉禽、生猪细分行业类别的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净利润、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员工人数及同比变动情况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大型农牧企业,主要业务包括饲料及饲料原料贸易业务、肉禽业务、生猪业务,同时涉猎动物药品、养殖设备、宠物医疗等领域,2018年公司将食品业务确定为战略探索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按照饲料、原料贸易、肉禽、生猪细分行业类别补充披露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及员工人数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一)各细分行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25年上半年	同比变动	2025年上半年	同比变动	2025年上半年	同比变动
饲料	624,782.07	4.08%	561,561.77	4.46%	10.12%	减少0.33个百分点
原料贸易	240,820.14	-2.14%	226,457.67	-8.64%	5.96%	增加6.69个百分点
肉禽	673,297.25	33.25%	659,156.94	31.78%	2.10%	增加1.09个百分点
生猪	164,885.33	32.96%	149,214.71	31.28%	9.50%	增加1.18个百分点
其他	36,879.08	72.47%	33,230.47	79.77%	9.89%	减少3.60个百分点
合计	1,740,663.88	16.27%	1,629,621.56	14.94%	6.38%	增加1.00个百分点

(二)各细分行业期末总资产、净资产、员工人数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类别	总资产		净资产		员工人数	
	2025年6月末	同比变动	2025年6月末	同比变动	2025年6月末	同比变动
饲料	1,844,269.56	8.68%	891,358.05	-0.14%	5,455	3.83%
原料贸易	176,923.19	23.87%	84,544.69	5.29%	166	0.00%
肉禽	1,066,197.13	89.14%	413,002.72	54.00%	4,492	116.17%
生猪	368,038.47	8.36%	81,854.12	57.66%	1,094	23.20%
其他	108,080.72	67.33%	23,179.17	-0.36%	746	13.72%
合计	3,582,509.07	27.22%	1,493,938.75	13.49%	11,953	32.19%

注:上表所述公司各细分行业期末总资产、净资产数据为未合并抵消数据。

(三)各细分行业净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类别	净利润			
	2025年上半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加金额	同比变动
饲料	15,066.71	12,629.66	2,427.05	19.22%
原料贸易	6,170.54	-4,729.37	10,899.91	230.47%
肉禽	-5,398.82	-5,471.46	72.64	1.33%
生猪	1,980.51	-790.70	2,771.21	350.48%
其他(注)	5,497.98	-5,043.40	10,541.38	209.01%
合计	23,306.92	-3,405.27	26,712.19	784.44%

[注]细分行业类别中的其他主要包括公司总部当期费用、投资收益及畜牧设备制造、生物技术、蛋业、肉禽副产品加工、包装纸生产等占比较小的业务。

二、结合各细分业务原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及所处行业变化等,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归母净利润扭亏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大幅增加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4.07亿元,同比增长16.27%;营业成本162.96亿元,同比增长14.94%;归母净利润2.33亿元,实现扭亏为盈。

(一)报告期内公司归母净利润扭亏的原因

如前所述,报告期内,按各细分行业分类,公司饲料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1.51亿元、原料贸易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0.62亿元、肉禽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0.54亿元、生猪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0.20亿元,其他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0.55亿元,总体实现归母净利润2.33亿元,同比增加2.67亿元,增长784.44%,实现大幅扭亏。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归母净利润同比均有所增长,从净利润增量角度来看,原料贸易业务同期增长幅度较大,其次为生猪业务、饲料业务。肉禽业务同比变化较小。同时,公司本期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增长,也是构成公司同期对比大幅扭亏为盈的主要因素之一。

1、原料贸易业务方面

公司原料贸易业务主要销售鱼粉、豆粕、玉米副产品等大宗饲料原料及氨基酸、抗氧化剂、防霉剂、维生素等饲料添加剂产品,同时公司与多家知名跨国动保企业结成战略联盟,代理销售疫苗、兽药等动保产品。公司饲料原料业务分布于东北、华北、华东、华南、西南等地。

2024年上半年,公司原料贸易业务毛利率为-0.73%,板块处于亏损状态。进入2025年上半年,业务毛利率显著提升至5.96%,板块贡献归母净利润0.62亿元,成为推动公司整体净利润扭亏为盈的重要力量。公司原料贸易业务经营变动原因具体如下:

(1)行业周期性回暖

自2022年起,受需求端疲软影响,饲料养殖行业经历了一段下行期,养殖企业普遍面临亏损,行业持续处于低迷状态。2024年下半年起,随着产能逐步出清,行业开始缓慢复苏,进入爬坡阶段。近年来饲料原料价格持续处于低位,也为公司原料贸易业务带来周期性机遇。

(2)采购策略优化

公司自2024年下半年起加强对饲料养殖行业周期的研判,加大对产品研发及市场分析的资源投入,准确把握采购时机,积极扩大采购规模,从而获取显著收益。同时,公司依托规模优势、稳定的采购渠道以及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持续巩固成本竞争力,为贸易业务的盈利提升奠定基础。

(3)销售结构改善

公司在销售端积极拓展集团企业与区域龙头客户,优化客户结构,增强渠道稳定性,降低信用风险,有效提升销售质量和整体收益水平。

公司原料贸易业务主营品种为豆粕和鱼粉,相关采购价格、销售价格分析如下:

单位:元/吨

商品名称	指标	2025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同比变动
豆粕	采购成本	2,821	3,544	-20.40%
	销售均价	2,966	3,426	-13.43%
	毛利率	4.88%	-3.45%	增加8.33个百分点
	采购成本	10,544	11,895	-11.06%
鱼粉	销售均价	11,034	11,944	-7.62%
	毛利率	4.44%	0.75%	增加3.69个百分点

如上表所示,2025年上半年,公司豆粕、鱼粉两大核心品类毛利率分别同比增加8.33个百分点、3.69个百分点,核心品类盈利能力大幅改善。

2、生猪业务方面

2025年上半年,国内生猪市场整体呈现“震荡下行后企稳反弹”的运行态势。上半年初期,受市场供需关系调整影响,生猪价格自16元/公斤逐步震荡回落,至中期跌至14.5元/公斤左右;进入6月末,随着国家及地方层面政策调控支撑力度持续加大,市场预期得到有效提振,生猪价格开启小幅反弹通道,为行业后续稳定运行奠定基础。在此市场环境下,叠加玉米、豆粕等主要饲料原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国内生猪养殖行业整体维持微利运营状态。

面对复杂的市场形势,公司生猪业务始终坚守稳健投资、精益运营的核心理念,通过多维度协同举措实现业务高质量发展。在资本管控层面,结合市场周期波动规律与公司发展战略,科学规划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扩张等资本性支出,避免盲目投入,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与业务抗风险能力;在运营优化层面,聚焦养殖全流程成本管理,从育种、饲喂、疫病防控到出栏管理持续优化运营标准,推动养殖成本稳步下降。同时,公司敏锐捕捉市场机遇,在仔猪价格处于低位区间时适度扩大外购仔猪育肥规模,以“低成本补栏+高效育肥”策略摊薄整体养殖成本,并依托精细化管理与产能合理释放稳步扩大出栏规模,2025年上半年生猪出栏量达84万头,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42.37%,规模效应持续凸显,有效分摊单位固定成本。

在上述举措的协同作用下,公司生猪业务盈利能力得到改善,2025年上半年,生猪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1.18个百分点,叠加出栏量的大幅提升,实现板块利润扭亏为盈。

3、饲料业务方面

2025年上半年,受原料价格阶段性波动、行业竞争加剧下产品定价策略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0.33个百分点至10.12%,对板块利润增量未形成正向支撑。但公司通过深化市场渠道布局、优化产品矩阵、强化客户服务等措施,规模场大客户销量占比显著提升,饲料外销总量达210万吨,同比增长16%;其中,猪饲料同比增长23%,禽饲料同比增长13%,反刍饲料同比增长17%。板块贡献归母净利润1.51亿元,同比增长19.22%。销量的增长是驱动饲料业务利润增长的核心引擎。

4、投资收益方面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1.0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77亿元;其中对北票市宏发食品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0.3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38亿元;对大连成三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0.1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08亿元;对GOLDENHARVESTAINC.(非律宾金丰)确认投资收益0.2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0.11亿元。上述三家参股企业本期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是公司投资收益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二)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大幅增加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12亿元,较上年同期的-0.47亿元下降992%。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经营业务规模、购销信用政策、供销结算模式影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相应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量增加。同时,由于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北大荒农垦集团、益海嘉里、厦门象屿集团、中粮集团等大型央国企集团公司,采购端结算方式主要为款到发货或者预付货款,付款周期相对较短。销售端,公司客户主要为养殖场、饲料厂、经销商等,按照行业惯例及合作模式,公司对于销售端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因结算模式导致公司经营活动收款滞后于付款,报告期内应付项目增加额小于应收项目增加额。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调节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上半年	上年同期
净利润	24,010.87	-7,743.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56.76	1,812.42
信用减值损失	586.66	2,919.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90.29	25,192.79
使用权资产摊销	4,177.97	3,570.86
无形资产摊销	731.34	696.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87.47	2,017.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05	295.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7.73	949.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54	-69.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64.25	8,469.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93.93	-2,46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2	-26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33	-42.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496.26	-8,692.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897.03	-27,474.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881.24	-3,148.83
其他	472.75	-41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06.23	-4,689.24

如上表所示,2025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大幅增加主要系2025年6月末存货及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余额增加所致。

1、存货的增加

2025年6月末,公司存货余额为44.1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7.14%,净增加16.05亿元。

2025年上半年,公司收购了鞍山市九股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等13家肉禽业务参股公司(以下简称“13家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导致合并报表层面存货增加8.57亿元。剔除并购因素影响,公司2025年6月末存货余额净增加7.48亿元。主要系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扩大,特别是饲料、肉禽和生猪业务产销规模均有所扩大,导致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备货数量增加。

2025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按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额	增加比例
原材料	13.51	10.28	3.23	31.40%
在产品	1.20	0.59	0.61	102.60%
库存商品	12.79	7.69	5.11	66.47%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43	8.95	6.48	72.37%
低值易耗品	0.69	0.38	0.31	81.66%
包装物	0.52	0.20	0.32	158.22%
合计	44.14	28.09	16.05	57.14%

注: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存栏肉鸡与育肥猪

2、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的具体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年上半年	并购影响金额	剔除影响因素后
1	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2,846.26	-	-2,846.26
2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8,569.36	-7,722.21	30,847.15
3	应收款项融资	563.48	-	563.48
4	预付账款	21,073.46	-13,479.98	7,593.48
5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6,694.61	-18,462.31	-1,767.70
6	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3.32	-	3.32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331.51	-61,924.03	5,407.48
8	其他流动资产	5,157.56	-7,842.69	-2,325.03
合计		146,897.03	-109,421.12	37,475.91

2025年上半年,公司收购13家标的公司部分股权,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由于此次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未对公司现金流产生实质影响,因此在分析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情况时,需将该等收购所带来的标的公司原有应收项目影响予以剔除。

由上表所示,2025年上半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主要由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预付账款两个核心项目驱动。其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剔除13家标的公司的影响后净增加3.08亿元,该变动主要源于公司整体生产及销售规模的显著扩张,核心业务饲料、肉禽及生猪的产销规模均实现同比增长,业务量的提升使得下游客户赊销结算金额相应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实现净增长。预付账款在剔除13家标的公司的影响后净增加0.76亿元,主要系公司为匹配产销规模扩大需求,加大了原材料的备货力度,对上游供应商的预付采购款项随之有所增加,导致预付账款实现净增长。

3、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的具体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年上半年	并购影响金额	剔除影响因素后
1	应付账款	75,237.08	-55,833.35	19,397.73
2	合同负债	12,547.19	-2,687.23	9,859.96
3	其他应付款-与费用、往来相关	8,926.61	-25,077.03	-16,150.42
4	应付职工薪酬	-655.17	-5,559.05	-6,214.22
5	应交税费	-1,665.50	-376.61	-2,042.11
6	其他流动负债	-527.81	-	-527.81
7	递延收益	303.15	-	303.15
8	其他	-444.04	-	-444.04
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收购子公司经营性应付增加	5,159.73	-5,159.73	-
合计		98,881.24	-94,693.01	4,182.23

2025年上半年,公司收购13家标的公司部分股权,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由于此次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未对公司现金流产生实质影响,因此在分析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情况时,需将该等收购所带来的标的公司原有应付项目影响予以剔除。

如上表所示,2025年上半年,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主要受应付账款、合同负债两个核心项目的驱动。其中,应付账款在剔除13家标的公司的影响后净增加1.94亿元,该变动主要源于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的扩大,原材料的备货需求显著上升,对上游供应商的采购规模同步扩大,相应结算款项有所累积,导致应付账款实现净增长。合同负债在剔除13家标的公司的影响后净增加0.99亿元,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后,客户预付订单款项增加,导致合同负债实现净增长。

三、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的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近两年又一期前十大客户及供应商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合作年限、主要交易产品、交易数量和金额、期末往来款余额以及主要供应商、客户是否存在为同一方或关联方的情况

(一)近两年又一期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客户情况

1、2023年度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交易数量(万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	第1名	否	3年	鱼粉、肉粉	2.82	32,269.49	-119.29
2	第2名	否	3年	鱼粉、肉粉	1.43	17,027.34	-
3	第3名	否	3年	玉米副产品、豆粕	0.64	8,469.22	766.44
4	第4名	否	10年以上	玉米副产品、豆粕	1.97	8,248.07	-
5	第5名	否	3年	豆粕	1.90	7,625.12	-307.31
6	第6名	否	3年	鱼粉	0.53	7,124.41	-
7	第7名	否	2年	豆粕	1.69	6,549.67	-126.34
8	第8名	否	3年	豆粕	1.49	6,132.22	-
9	第9名	否	3年	豆粕	1.59	5,803.78	-
10	第10名	否	3年	豆粕	1.46	5,734.60	-381.86

2、2024年度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交易数量(万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	第1名	否	4年	鱼粉、肉粉、血球粉	2.29	20,813.17	41.76
2	第2名	否	4年	鱼粉、肉粉、血球粉	2.10	18,280.19	-
3	第3名	否	2年	豆粕	3.13	9,398.46	-37.06
4	第4名	否	2年	豆粕	2.61	7,673.43	-0.44
5	第5名	否	4年	豆粕	1.61	7,529.66	4,518.51
6	第6名	否	3年	豆粕	2.54	7,404.37	-6.32
7	第7名	否	5年	豆粕	2.09	6,508.77	-0.14
8	第8名	否	10年以上	玉米副产品、豆粕	1.52	5,991.46	-
9	第9名	否	4年	豆粕	1.81	5,649.42	-39.97
10	第10名	否	4年	豆粕	1.52	5,445.87	-173.68

3、2025年1-6月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交易数量(万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	第1名	否	5年	鱼粉、肉粉	0.94	7,706.54	-
2	第2名	否	5年	鱼粉、肉粉	0.73	6,666.42	-
3	第3名	否	5年	豆粕	1.76	5,489.52	-198.48
4	第4名	否	1年	豆粕	1.86	5,417.98	-220.87
5	第5名	否	3年	豆粕	1.95	5,213.69	-134.02
6	第6名	否	3年	豆粕	1.75	5,053.09	-248.66
7	哈尔滨维尔好贸易有限公司	是	10年以上	玉米副产品、豆粕	1.39	4,626.71	-269.78
8	第8名	否	5年	鱼粉	0.26	2,911.03	231.21
9	第9名	否	2年	豆粕	1.06	2,777.12	-
10	第10名	否	2年	豆粕	0.75	2,262.31	-29.28

注:期末应收款项余额负数表示合同负债款项余额。

如前所述,公司主要客户不存在为同一方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原料贸易前十大客户中哈尔滨维尔好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是本公司的关联方,除此之外公司近两年又一期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近两年又一期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1、2023年度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交易数量(万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应付款项余额
1	第1名	否	6-10年	豆粕	31.72	132,616.10	-4,932.30
2	第2名	否	10年以上	豆粕、玉米副产品	9.08	29,332.39	793.69
3	第3名	否	6-10年	玉米副产品、鱼粉	7.64	22,239.20	-264.95
4	第4名	否	6-10年	谷氨酸渣、玉米副产品	7.15	19,606.90	918.68
5	第5名	否	3年	豆粕	4.22	16,725.30	-2,046.29
6	第6名	否	5年	豆粕	3.77	15,502.56	361.27
7	第7名	否	6-10年	鱼粉	1.31	14,616.84	-1,450.81
8	第8名	否	1年	氨基酸	2.64	14,474.60	-37.40
9	第9名	否	3年	鱼粉	1.01	12,907.18	-103.61
10	第10名	否	5年	豆粕	3.01	11,928.95	-594.61

2、2024年度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交易数量(万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应付款项余额
1	第1名	否	6-10年	豆粕	62.20	210,788.94	6,216.21
2	第2名	否	6-10年	豆粕、玉米副产品、鱼粉	8.97	25,698.34	-41.22
3	第3名	否	10年以上	玉米副产品、豆粕	10.24	27,973.15	3,297.86
4	第4名	否	6-10年	鱼粉	1.57	15,971.52	-149.44
5	第5名	否	2年	玉米副产品、氨基酸	3.05	14,896.15	-489.96
6	第6名	否	2年	鱼粉	1.12	12,642.88	1,158.62
7	第7名	否	10年以上	氨基酸、添加剂	0.69	12,039.55	1,796.02
8	第8名	否	6-10年	鱼粉	0.89	10,756.21	-
9	第9名	否	6-10年	玉米副产品	6.33	9,806.94	-
10	第10名	否	4年	豆粕	2.53	9,291.58	-10.00

3、2025年1-6月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主要交易产品	交易数量(万吨)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应付款项余额
1	第1名	否	10年以上	豆粕	24.51	69,714.07	1,629.45
2	第2名	否	10年以上	豆粕、玉米副产品、小麦副产品	8.85	20,528.65	2,449.52
3	第3名	否	10年以上	豆粕、玉米副产品、鱼粉	5.87	16,812.21	294.26
4	第4名	否	6-10年	鱼粉	0.76	7,779.08	-785.43
5	第5名	否	6-10年	鱼粉	0.73	7,501.76	-3,217.74
6	第6名	否	3年	氨基酸	1.28	7,139.40	-733.87
7	第7名	否	4年	豆粕	2.38	6,684.68	195.86
8	第8名	否	10年以上	氨基酸	0.32	5,879.64	528.88
9	第9名	否	6-10年	鱼粉	0.63	5,617.91	-944.09
10	第10名	否	10年以上	豆粕	1.64	4,707.65	-257.23

注:期末应付款项为负数表示期末预付供应商款项余额。

如前所述,公司主要供应商不存在为同一方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近两年又一期前十大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结合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经营模式、商品采购及销售定价方式、公司向客户转让相关产品前的控制权情况,说明该业务所采取总额法或/和净额法核算及具体依据,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商品采购及销售定价方式

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主要销售豆粕、玉米副产品、鱼粉等大宗饲料原料及氨基酸、抗氧化剂、防霉剂、维生素等饲料添加剂产品。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旗下拥有23家贸易公司,覆盖东北、华北、南方等五大区域市场。

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端业务模式: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对原料供应商建立准入及动态评估机制,公司对供应商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等文件进行检查以审核其合规性,并对重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进行现场评估,包括供应商的生产设备、仓储能力等。公司对原料供应商设置分类管理模式,包括优质供应商、普通供应商,结合原料供应商分类管理要求,与部分优质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锁定采购品类、质量标准及价格调整机制(如豆粕采购合同中约定“基差+浮动价”模式),在优质供应商无法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在询价后与意向供应商签订单次采购合同。在采购定价方面,公司采取集中谈判及动态调价的模式与饲料原料贸易供应商确定采购价格,即对豆粕、鱼粉等大宗商品,通过集团采购中心与供应商谈判,争取批量折扣;同时,根据市场行情波动,调整采购价格,如玉米副产品采购价格与产区批发价格联动调价机制。

销售端业务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当前时间段的头寸订单量、市场行情、近期采购价格、客户信用及订货情况,综合制定销售价格,在与客户进行沟通后,根据成本及公司定价要求确定销售价格,经总经理批准后向客户进行产品报价,业务员在系统内发起申批流程,销售合同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后,双方履行合同签批流程。在价格确定方面,公司基于市场导向及客户分级等综合因素确定销售定价策略,即参考行业均价及竞争对手报价的情况,动态调整销售价格,对优质客户给予一定优惠,对中小客户一般执行标准定价模式。

仓储运输业务模式: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仓储管理模式包括自有仓库储存、第三方仓储等管理模式,公司在沈阳、大连、上海、广州等地租赁仓库,作为采购原料的存放地,如辽宁爱普特等子公司设立原料库房,用于存放采购的原材料;对于进口鱼粉等商品存放于港口保税仓,由港口仓储管理公司负责仓储管理;对于豆粕、玉米等大宗原料基于其周转储存时间较短(一般在一个月内),公司与供应商达成协议将相关货物保管在供应商独立仓储区域,由公司设立办事处工作人员进行日常存货存储管理。在运输模式方面,公司贸易业务的运输方式包括第三方承运及客户自提模式,公司根据与客户商务洽谈,双方明确货物交付方式。

贸易交付结算模式:在采购端,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公司通常采用预付定金模式,按照约定向供应商支付合同定金,待合同定金全部到达卖方账户后,公司按约定进行提货,公司自提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货款。在销售端,公司以客户确认收到货为交付完成标志,在每月月底,公司对当月销售情况与客户对账,并形成经双方盖章确认的对账单,双方按照对账结果进行款项结算。

(二)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所采取总额法或/和净额法核算及具体依据,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1、总额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饲料原料贸易业务的收入确认进行判断,分别采用总额法和净额法两种方法,其中对具有合理商业背景和存货控制权转移过程等的业务采用总额法,判断依据如下:

(1)商品控制权的取得

公司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主要销售豆粕、玉米副产品、鱼粉等大宗饲料原料及氨基酸、抗氧化剂、防霉剂、维生素等饲料添加剂产品。根据公司贸易业务模式,针对鱼粉、动保、氨基酸等添加剂货物,公司在沈阳、大连、上海、广州等地租赁仓库,作为采购原料的存放地;对于进口大宗原料公司租用港口保税仓,由港口仓储管理公司负责仓储管理;对于豆粕、玉米等大宗饲料原料,基于大宗原料周转较快周期较短(一般一个月内),公司与供应商达成短期租赁约定将相关货物保管在供应商独立仓储区域,在长春、铁岭、丹东、大连等地设立办事处,由公司办事处人员对存储的大宗原料进行日常管理。

公司贸易业务客户按照约定,以第三方物流或自提的运输方式自公司库房或办事处办理提货手续,货物经客户提货完成后,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公司贸易客户,双方进行业务结算。

综上,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中公司自供应商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向客户交付,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2)商品的存货风险承担

公司开展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双方约定商品交付验收标准,公司自供应商取得货物后,以自有库房、保税仓代管、办事处场地租赁形式对相关货物进行日常管理。公司将贸易业务存储商品纳入公司存货管理体系,承担货物向客户交付前的积压、滞销、毁损等风险。

公司与贸易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约定货物交付及商品质量标准,按照约定,公司向客户交付商品后,如存在产品质量异议,由客户书面提出异议并由公司会同客户选择共同认可的质量检验机构进行抽样检验,如存在质量问题,由公司承担检验费用并与客户协商不合格商品的处理意见(降价或退换货)。

综上,公司开展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中,由公司承担了向客户交付商品前的积压、滞销、毁损风险,并对商品交付后的产品质量问题承担责任。

(3)商品交易价格的确定

公司开展饲料原料贸易业务中自主确定交易价格。

公司销售团队参考市场价格、产品质量、保质期等因素,制定合理的价格范围,商品的销售价格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与客户签订合同,公司完全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2、净额法

公司在部分国际贸易代理活动中,比如进口的鱼粉、牛肉骨粉等,公司仅收取固定佣金,未取得商品控制权,也不承担存货、信用等风险,公司以净额确认收入。2024年度涉及合同金额为2,938.75万元,代理收入为28.27万元;2025年上半年涉及合同金额为999.80万元,代理收入为17.81万元,占整体比重较小。

综上,公司饲料原料贸易全额确认收入的业务,自供应商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向客户转移,承担商品转移前的存货风险。同时,公司在贸易业务供销两端均独立进行商务洽谈